

证券代码：872373

证券简称：第一成美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海南第一成美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皖民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36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39%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起草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向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起草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向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海南第一成美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2-007）及《海南第一成美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2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起草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海南第一成美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2-010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何煦、余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锦天城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、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盖章的《海南第一成美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海南第一成美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9 日